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martpa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支付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25)

**短暫停牌**

應中國支付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要求，本公司的股份將由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五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買賣，以待刊發一份有關本公司內幕消息的公告，內容關於一份已簽署的諒解備忘錄，有關擬根據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本公司的新股份予一名投資者，而其將於完成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支付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化橋

香港，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i)五名執行董事張化橋先生、曹國琪博士、馮煒權先生、熊文森先生及宋湘平先生；以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亦鳴先生、魯東成先生及袁樹民博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刊登於創業板網頁([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smartpay.com](http://www.chinasmartpay.com))。